

# 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

## 第 9 次委員會議紀錄

一、日期：104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二、地點：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

三、主席：汪主任委員志敏

記錄：潘君瑜

四、出席、請假及缺、列席人員：

出席者：呂委員明蓁、李委員美素、張委員家穎、樂鏜·祿璞峻岸委員、王委員進發、巫委員月雲、鄧委員秀鳳、溫委員紹炳、葉委員輔燕、張委員永清、葉委員茂榮、楊委員長鎮、陳委員叔倬、謝委員若蘭、段委員洪坤、浦委員忠勇

請假者：馬耀·基朗委員

缺席者：無

列席者：教育局陳股長品好、教育局本土語言楊指導員宗穎、民政局陳專員文琪、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站郭站長新展、新聞及國際關係處張代理專員鳳綿、社會局曾科長淑如、交通局陳課長英傑、鍾副主任委員麗景、潘科長宗永、陳科長子晴、萬執行秘書淑娟

五、主席宣布開會並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一) 本會第 8 次委員會議紀錄確認。

決議：確認。

(二) 歷次委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報請 鑒察。

委員發言紀要：

1. 鍾副主任委員麗景：

有關第 2 案，感謝交通局的協助已初步會勘，受限南瀛客家會館剛好位在馬路巷口及社區出入口之間不宜設置公車站

牌，本週將再就設站位置會勘。

2. 交通局陳課長英傑：

5月14日的會勘，初步評估因會館所在位置，剛好位於兩個出入口之間，而且會館正前方劃有紅線，直接在會館前方設站，在交通動線上尚待評估，後續會向會館說明，並請會館、新營區公所及里長，與周邊店家協商適合設站地點後，再做後續評估。

3. 汪主任委員志敏：

第2案繼續列管，請業務單位主動與新營區公所聯絡，並與交通局儘速進行第二次會勘，擇妥適地點設置站牌。

4. 潘科長宗永：

第5案與成大合作部分，已排定時間在這禮拜三與校方進一步討論彼此合作的模式，結果與擬議辦理方式，將在下次委員會議詳細說明。

5. 樂銜·祿璞峻岸委員：

關於與成大合作乙節，本人在上個月及上禮拜四，曾找過成大學務處學務長，約好禮拜三與民委會共同討論原住民文化或學術等相關活動合作機制。

6. 潘科長宗永：

就部落大學課程審查部分，去(103)年就已訂定審查原則，未訂審查原則之前，也是循同樣模式辦理審查，原則上審查流程是相當嚴謹的，歷年在原民會評鑑的過程中，也認為本市的審查機制是目前全國14所部落大學中最嚴謹的。

7. 汪主任委員志敏：

有關協助成立本市原住民運動團體乙節，申請資料已送社會局審議，請社會局說明進度。

8. 社會局曾科長淑如：

進一步了解後，再回復業務單位。

**決議：**洽悉；編號第2、3、5案繼續列管；第1、4案解除列管。

(三) 本府業務報告：(略)

委員發言紀要：

1. 王委員進發：

第一次擔任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委員，過去也曾擔任過一些行政事務及縣市的委員，所以希望對委員會各項事務的推動，能提供更有效率且更具積極面的建議。希望未來各單位列席委員會議的層級，應具主管業務決策的人員，讓委員的提案能適時且具體的獲得回應，也透過主席裁決，對整體民族事務的推展才能有效率且正向的作用。

2. 樂鏜·祿璞峻岸委員：

今(104)年7月即將召開的第2次原住民團體溝通平台會議與會人員相關意見及會議決議，建議可提委員會議討論，廣納委員意見；另外，第1次會議的諮詢意見及紀錄，也請提供委員知悉。

3. 汪主任委員志敏：

往後原住民團體溝通會議的紀錄，除分行社團外，也送本會相關委員，讓委員們瞭解意見領袖的想法，共同集思更好的方案；第2次溝通平台會議紀錄，請併第一次會議紀錄送請委員參閱。

4. 呂委員明蓁：

肯定原住民事務科出版的「Ina 在臺南」，於三、四月收到該出版品，到臺東參加會議時，順便把書拿給臺東的老師及當地部落人士看，剛好就遇到其中一個 Ina 的部落的族人，非常肯定這樣的努力。至於第 25 頁的業務報告提及，未來亦將繼續呈現原住民影像及影音的紀錄，希望能持續記錄更多原住民姐妹在臺南的故事。

5. 謝委員若蘭：

綜規科的施政行銷，好像都鎖定在南部，其實全國性媒體及國際媒體不會主動派記者採訪北部以外的新聞，建議如

果有相關活動，可以直接把活動的新聞稿傳給全臺灣媒體，不要一直鎖定在南部，其他媒體也會想要一些南部的稿件，來替臺南行銷。在全國電台方面，包括像寶島之聲、教育電台等等，其實都很願意接到來自全國各地的資訊，這些電台也都有網路電台，能讓我們施政的能見度提高。同時，包括國際媒體部分，既然臺南市已把英語訂為第二官方語言，應主動發布消息給這些媒體，包括 Taipei Times 等外媒。

6. 陳科長子晴：

以後在媒體及電台露出方面，將主動向國際性、全國性等媒體行銷。

7. 汪主任委員志敏：

依據本府組織自治條例，委員會通過的提案，都會送請各相關單位辦理，本會亦會列管追蹤。至於需跨局處協調的問題，也會在市政會議、局處協調等會議，提出來與市長及各局處首長討論。各局處列席委員會議之人員皆為各業務科的科長層級以上人員，如果有需要，將請專門委員或副處長層級以上人員與會，對於決議事項執行進度的控管當要求切實、落實。

**決議：**洽悉。

七、討論事項：

(一)案由一：臺南府城客家地圖內容應更完整、確實。提請討論。

(鄧委員秀鳳提案)

委員發言紀要：

1. 鄧委員秀鳳：

曾在兩年前，在臨時動議時提案，當時主席裁示要積極辦理，但兩年過去，仍未完成。現在客家會館的府城客家地圖，內容有諸多缺漏，比如社團的資料、本市客家相關的資料，一未予更新，希望做得更完整、更確實。

## 2. 鍾副主任委員麗景：

問題在於英譯部分，希望將客家文化的意涵貼切的翻譯出來，已請承辦人員，再廣邀客家的專家學者協助，在最短的時間內儘速完成。

**決議：**請儘速完成「府城客家地圖」內容修正與編製作業。

## (二) 案由二：加強與落實族群文化交流以促進繁榮商業活動。提請討論。(葉委員輔燕提案)

委員發言紀要：

### 1. 葉委員輔燕：

提案的構想，好比男女要結婚，就要先交朋友，朋友就要交心，自從加入客家文化協會以來，看到不同族群積極參與客家文化協會所舉辦的各種活動，非常的感動。一個族群的形成是要經過幾百年，甚至千年，才能有如此豐美的文化傳承下來，讓後代永續發展，更不希望看到任何一個族群的文化消失。尤其現在各個高科技國家無不想盡辦法，加強族群文化的交流及保留，臺灣有這麼多族群及多元文化，希望能夠透過各族群在舉辦活動的時候，讓其他族群有參與的機會，感謝汪主委，已在原住民的活動裡安排了一些客家的表演節目。將來透過這樣的文化交流，希望能夠帶動邊際效應，互相共存共榮。

### 2. 王委員進發：

非常肯定葉委員的提案，拋磚引玉希望民委會，能利用短短的三年時間，在大臺南建構一個結合客家、原住民及西拉雅族等族群，專屬熱鬧的場所，或是比較特別的一些場域，或擇一個適當地點，由民委員會做常態性的規劃，就可以達到葉委員的建議，讓多元族群的文化、語言、活動能互動交流，這對各族群的文化認同及彼此的尊重，應該有相當大的助益。

### 3. 楊委員長鎮：

過去大家都很關切這個議題，透過交流促進商業繁榮，進而帶動族群的產業經濟，這屬比較複雜的事情。首先，就族群的教育提幾個建議，應該先盤點有哪些工具可以來檢視可能的做法及之前做過的方法，並可以參考國外的經驗及國內前人的經驗。如兒童母語教育的部分，現在有很多非客家的孩子上客家語課，除了單向的課程教學外，可以鼓勵在學校組成語言伙伴群，交換語言學習。使用不同語言的孩子組一個語言伙伴群，互相去交換彼此的語言。學習過程就像是在交朋友，透過同儕關係，促進對彼此語言及文化的尊重，進而自然產生信賴感。可能是一對一，或是多對多的學習方式。其次，什麼才是文化教育，常常想到的就是「傳統」，傳統才是代表一個族群，才要去找一個很有特色的傳統文化，但這樣的做法，比較沒有辦法吸引年輕人親近，建議能多一點對族群文化的現代想像，像音樂方面，現在是客家唱客家的，原住民唱原住民的，如果巴奈和林生祥，或是胡德夫和陳永淘在一起唱不是很好嗎？這樣的音樂應該是很棒的。但也不要忘記河洛人也是一個族群，音樂就是一個非常好的交流工具。

第二，臺南市的小型民宿，大概是近幾年開始發展，臺南市傳統的巷弄文化，民居再利用的效果非常好，很多人開始背著背包到臺南輕旅行，也是一個可利用的氣氛，如果這些小民宿能夠提供一些與文化觀察有關的引導，就可以知道臺南府城就是臺灣人最早來的地方、臺灣就是西拉雅族部落的名稱，這些都是可以做的事情。第三，過去曾經提到有線電視法，規定地方系統業者必需提供兩個公益頻道，這些頻道各地運用方式不同，臺南市政府的做法是委託 NCC 審查，既然審議權是在主管單位，就可以要求系統業者在公益頻道要有文化多樣性的內容，由業者提報，我們來審查，這部分可以先來嘗試看看。另外，是用鼓勵的

方式，藉此營造有線業者良善的競爭環境。最後，「全國原住民族日」、「全國客家日」之所以要加上「全國」兩個字，就是希望那天是全國民眾的原住民族日及客家日，而現在則是「客家日」是客家人自己辦、「原住民族日」是原住民自己辦。中央的原民會及客委會都是這樣的運作思考模式，也許從臺南市可以嘗試讓「客家日」是全臺南市的客家日，在那一天鼓勵臺南市的公行號、學校或機關，能配合設計一周讓員工參與的相關活動，讓不同族群的人，也能藉此機會認識客家文化，知道他的同事、同學哪些是客家人，公行號也願意有這樣的一個社會責任的思維。

**決議：**請業務科研議辦理。

(三)案由三：依據 2014 年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對原住民失業率調查報告結果顯示，本市原住民失業率列全國第一，極需民族事務委員會深入了解並提出具體改善辦法。提請討論。(浦忠勇委員提案)

委員發言紀要：

1. 浦忠勇委員：

臺南原住民的失業率是全國第一，印象中臺南的成績全國第一都是好的全國第一，卻看到失業率怎麼會是全国第一，應該深入了解是什麼原因造成的。感謝原住民事務科和勞工局詳細且具體的將數據呈現出來，當時也覺得報告抽樣的方式有問題，臺南原住民的人數不多，以亂數抽樣的方式，就可能造成這樣的結果，臺南市的失業率會偏高確實是有問題。尤其臺南沒有原鄉部落，一般來都市主要是工作及求學等因素，失業率這麼高的確不合常理。當時就向主委說要提案，既然業務單位已經提供這麼詳細的說明，建議可以把認知及做法提供給原民會參考，原民會的調查有時候可能是時間的關係、抽樣的方式，或計算的基準等出現誤差，希望提供原民會改善，讓呈現的數據接近

事實。

## 2. 楊長鎮委員：

從三年的調查資料來看，中間這一年有非常顯著的落差，可能是執行單位調查的方法，在抽樣上出了些問題，不過原住民失業的問題在臺灣，較其他族群本來就是一個相對突顯的問題。先不管這個統計，認為在原住民就業的部分，還是要再做些思考，記得當臺灣加入 GPA 政府採購協定之後要訂定政府採購法，那時擔任國會助理，就聯合立委的助理一起推綠色採購及優先採購，所以優先採購才有今天的一個基準。原民會前主委華加志，輔導原住民成立勞動合作社，係源於來西部的阿美族人，很多都是到建築工地工作，常成立工班以便互相照應，那時建議依照這樣的特質，來輔導成立原住民的勞動合作社。有很多清潔、園藝、景觀等方面勞動性工作，也許可以慢慢發展為技術性、技藝性的，或許原民科可以協助原住民朋友來成立勞動合作社看看。再來，就業的質和量也非常重要，就業率要特別注意有沒有提升改善，自己要有自己的調查，就一般的定義來說，失業率與就業率一定是排除沒有就業意願者。應該瞭解哪些家庭是因為失業問題形成弱勢循環，這樣的家庭應是政府特別需要去協助的對象。是臺南市政府權責及資源範圍內可以做的。若按照政府採購法，臺南市政府的採購案件得標者有聘僱一定比例原住民的限制，這樣的限制符合弱勢採購的精神。最後就是就業歧視一直是政府的挑戰，當事人害怕被歧視，也不知道可以申訴，可見就業歧視法令的宣傳很重要，讓大家瞭解什麼樣的狀況是屬於就業歧視，可以向勞工主管單位提出申訴，這也是原住民事務科必須要努力的工作，原住民朋友在就業歧視的部分感受比較大，而勞工局則在對族人的訊息傳輸上的能力較弱，所以原民科應該協助宣傳就業歧視申訴的管道，來協

助族人朋友。

3. 王進發委員：

呼應楊委員所提到的，按原住民工作權保障法，是有進用比例規定，是不是責請原住民事務科及勞工局，就三年來臺南都會區的公私立公司行號或機關單位，依採購法進用原住民的比例，資料彙整提下一次的委員會議，讓委員瞭解最近這三年的數據資料，更希望原民科及勞工局，先行研擬因應策略，共同集思廣益。

4. 潘宗永科長：

為了因應失業率偏高的狀況，在實際訪視的過程中，發現女性族人多是在家帶小孩，或是沒有意願工作，這個部分的人口，現在有一個構想及因應方式，朝「家庭代工產業計畫」來規劃，符應不少族人希望能做一些家庭代工的提議，是不是可以透過這樣的產業計畫，來輔導居家待業的女性族人，讓她們有彈性工時的工作及收入。計畫的內容，已向主委報告過，也獲得支持，問題在於未來怎麼運作，運作以後，又如何可以永續的維持下去，還有包含供應端，必須要有產業提供這樣的需求配合，這部分必須再去做調查，如果計畫可行，也可以創造婦女的二度就業。另外，長期性的穩定就業部分，會再與勞工局合作，並研議未來合作的機制和方向。

5. 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郭站長新展：

有關就業歧視申訴問題是屬於我們勞工局就業事務科主政，會把委員的意見轉達給業務主管單位，請他們再大力宣傳；有關近三年來進用原住民的比例，也會帶回去給相關業務提供近三年來原住民進用的比例。

**決議：**請原住民事務科及勞工局正式向原住民族委員會反應該會就業調查數據本市部分，與實際情形落差的可能因素，至於近3年進用原住民比例部分，也請積極統計調查。

(四)案由四：為推展臨近鄉鎮國中小與生態保育及觀光生態、休閒等產業，擬規劃與推展「昆蟲復育生態計畫」，俾便整合中小學生態教育及週邊社區產業之活絡，甚而串連與行銷民族事務之推展。提請討論。(王進發委員提案)

委員發言紀要：

1. 王進發委員：

希望透過昆蟲復育計畫啟發生物多樣性的觀念，由於近幾年來全球暖化導致農糧匱乏，以及面臨未來人口膨脹等問題，致聯合國農糧組織，每次遭遇食物糧食缺乏的時候，想到的就是昆蟲，所以昆蟲不管在原鄉也好，或在西拉雅的區域都相當重要。國立嘉義大學有一個昆蟲館，具有相關的技術，可以移轉到社區部落。比方說，昆蟲可以做模，或做其他的特殊的事物，還可以當作生活的一些用品，甚至做一些吃的等等，昆蟲復育其實可以讓更多的人重新了解昆蟲，及保育工作的重要性，因此就提出這一個觀念，並請容許於近期內提具昆蟲復育計畫的細節，就涉及的各單位業務，作實際的說明。至於，為什麼要做這個計畫，緣起於擔任民委會多年部大的審查委員，要設法將札哈木部大的特色呈現，尤其西拉雅在臺南地區是具有在地特色的族群，部大的課程也可以與西拉雅整合。就部大來說，西拉雅族的涉略是比較少的，昆蟲復育可以和部大一些相關課程整合，也可以讓臺南的原住民能夠在昆蟲復育的園區裡面做相關工作。尤其昆蟲復育計畫包含了文化的面向，能夠去貼近過去生活的文化圈，並帶動週邊來到都會的族人，然而更重要的是去活化所有可能對生物多樣性的課題。

**決議：**請原住民事務科主辦，俟王委員提出計畫書後，再洽相關單位協助辦理。

(五)案由五：繼 2009 年 6 月臺南市政府文化處所主辦的「平

埔原住民研討會—西拉雅的認同與認定」，擬再賡續辦理相關平埔學術研討會議。並擬定主題為「西拉雅族之轉機與契機」。希望再藉由學術界的能量與長期深耕平埔議題人士，更深化平埔族群在文化上、歷史上、甚至於政策上的支持、肯定，期望獲得中央政府善意回應與推展。提請討論。(王進發委員提案)

委員發言紀要：

1. 王進發委員：

有關這個議題，任職原住民族委員會時，曾特別向淑娟和段委員提及，就平埔族群西拉雅族正名的部分，倘若能獲得 16 個族群更大的支持，應該能獲得相當大的迴響。臺南市政府從過去的臺南縣時期，包括蘇煥智縣長及賴市長還是立委時，在公聽會也針對這個議題詢問，既然這是本市的指標，而且在 2009 與 2012 年辦了多場的學術研討會，再更深化辦理「西拉雅族之轉機與契機」，透過多年來長期推動西拉雅族的正名的淑娟、段委員及眾多耆老們，與從事西拉雅族學術學者，包括潘英海、林修澈等人，甚至是非專業學術背景的人都可以邀請，傾聽部落耆老們的想法，來獲得更多群眾的支持及肯定。為讓此議題持續發燒，遂提出辦理「西拉雅族的轉機跟契機」研討會議，並非如先前辦理的學術座談會。希望在這一兩年內，在臺南地區辦理相關的巡迴座談，讓這個能量能繼續聚積；這對平埔族群來講，未來的推動願景，能獲得更多的原住民族群的回應，不過基本功夫及對話勢必要落實推動。

2. 浦忠勇委員：

這個提案很有意思，有一種要討論學術論文的感觉，平埔族研討的議題，事實上已經累積非常多了，比較學術性的對話，其實從中研院到地方，一直到西拉雅本身，累積的資料，已經相當足夠，認為下一步是市長及主委一直在做

的政治動員，這樣才有辦法把歷年累積的資料，有機會提到更高的層次。特別是總統選舉，這絕對是憲法層次的一種策略，如果有一點點政治味道的行動，應該是可行的。不要再停留在學術的對話，而是要提高到國家憲法層次的一個對抗，希望大家能集思廣益。

3. 段洪坤委員：

回應浦委員所說的，其實學術研討會已累積足夠的學術論文資料，再來是針對學理上面的對談，傾向舉辦有策略性的研討會，在文化面、政治面、法律面，應該要聽聽看族人的看法，而不是只有打官司的單一路徑，導致族人認為打官司贏了就是原住民的錯覺，其實沒有這麼簡單，「正名」不是只有自我認同，還要多一些社會認同，所以要與社會有進一步的溝通，包括與其他族群結合，提供一些策略來突破目前單打獨鬥的窘境。

4. 汪主任委員志敏：

請教 Uma 今年 KUVA 的計畫是否還會舉辦學術研討？

5. 萬執行秘書淑娟：

正名相關學術研討會已經舉辦過兩次，也在臺南市各部落辦理 9 場向族親的說明會，再來是針對泛西拉雅族群辦理了 5 場跨縣市(屏東、高雄、花蓮)的座談會。今年是正名的關鍵年，或許可以研議辦理「西拉雅族之轉機與契機」策略論壇。

**決議：**西拉雅研討會請朝策略性及行動等面向規劃。

(六)委員補充發言紀要：

1. 鄧委員秀鳳：

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在兩年多前市長決定委託民間單位勞務服務，本人冀望承攬單位能將會館管理得當，以符合客家鄉親及一般市民的期望。可是事與願違，就軟體方面，聽到很多朋友反映，客家會館的服務人員，沒有營造客家

的氛圍，像沒有聽到客家話、客家的音樂。記得在3、4年前市府直接管理的時候，甚至是聘請的短期就業工作人員，除了認真積極外，對客家文化的知識相當豐富，一進去會館就可以聽到客語親切的招呼。必須以嚴肅的態度指出，現在會館服務人員的專業度、敬業態度明顯不足，而是取決渠對參觀者的喜好度來打招呼，非常不妥，嚴格說駐館人員代表臺南市政府，行為舉止應慎重，提高客家的格局及好客精神。因此，提議是否將客家會館收回來自主管理，所需工作人力，除了現有的承辦人員外，也可以聘請短期人力，定期或不定期加強其客家相關文化知識，以提升會館人員服務品質，增進客家文化推廣成效。

2. 鍾副主任委員麗景：

鄧委員提到的短期就業人員是指莫拉克風災的就業方案人力，計畫期程已結束，就市府目前的員額控管是沒有辦法額外聘用人力。尤其，會館的活化計畫，受限客家委員會補助以3年為限的原則，而今年剛好是第3年，利用客委會劉主委之前到臺南訪視的機會向渠反應這個問題，獲得正面回應。不然目前市府財政困窘的情形下，如果客委會無法再繼續補助，而以市款來因應會館經營是有困難的，因此會館經營活化成果必須符合訪視標準，方可繼續爭取補助，以符應審計部之審計。因此之前曾將活化計畫委外執行，成效不好，為了要達到預定的成果，近兩年皆由客家科自辦。就目前的人力編制還要自主營運會館確實有很大的困難。而且現在葉委員也在這裡，在代理客家科科長期間將常到會館走動，當再和會館的人員多多溝通。相關缺失，在最短的時間內改善。

3. 汪主任委員志敏：

同仁對於客家文化設施活化計畫的執行一直很努力，請將鄧委員的意見列入記錄，並積極改善缺失；請與鄧委員多

聯繫，讓客家文化會館能夠貼近市民，除了凝聚客家認同也強化鄉親感情與文化傳揚外，最重要的是其他族群朋友也喜歡到會館參觀走動。

4. 王委員進發：

回應剛剛副主委提到市府財政困窘，相信這是每個縣市都面臨的問題。中央相關部會在 10 月份會彙整剩餘款，倘若這個時候有想進行的計畫，也許是提計畫的好時機。

5. 汪主任委員志敏：

請業務單位積極爭取中央剩餘款。

6. 葉委員輔燕

現在各大學招生日漸式微，部落大學是否能與其他大學結合，互利共生，如師資交換、學分的認定、經費來源取得互利機制等等，提請市府團隊參考。

7. 汪主任委員志敏：

葉委員的提議，正透過樂錯委員的協助著手與成大進行合作。

8. 溫委員紹炳：

樂見西拉雅族、原住民、客家三個族群，在一個屋簷下共同討論事情。讓個人感受到 100 年前的西拉雅榮景，大概和客家差不多，50 年前原住民的狀況和現在的客家差不多，也可以預期 50 年以後，現在的客家困境也可能和現在的原住民類似，100 年以後客家的狀況則和現在的西拉雅類似，在這裡可以就面對的情況交換意見，譬如說，今天處理客家事務主點，可能是西拉雅 100 年前忽略而造生今天的局面，相互間是非常密切的。當然，今天的委員在處理事務的誠意都很高，卻似乎又有點過度膨脹，應該要真正的注意落實面，對於執行的部分認為稍嫌薄弱。要怎樣才能真正的做到交流，很高興潘科長提到札哈木市集提供客家鄉親 1~2 個攤位，就是具體的表現，或許還可以再擴

大，讓三個族群都可以落實具體的互動交流。也請教潘科長，札哈木公園的場地是不是可以提供給臺南市客家文化協會的傳統客家八音、哈客混聲合唱團、客家舞蹈團三個次級團體一個時段來做交流，進而變成帶狀的節目。

9. 汪主任委員志敏：

具體措施方面，其實也正在研議札哈木與客家、西拉雅等族群的交流活動方向，希望能建構一個多元族群市集，讓西拉雅、客家的元素都能在這個地方呈現。

10. 葉委員茂榮：

最近到深圳參加第 11 屆國際文化創意產業交流活動，發現廣東一位藝術家的作品，具有原住民文化的元素，融於中國傳統的文化創意，增進國際上的接受度，誠如之前葉輔燕委員所提，可以促進族群的交流能啟發並提升文創產品的能量。

11. 王委員進發：

各縣市政府都在發展伴手禮，未來也可以推展大臺南原鄉地區的伴手禮，很多從原鄉來到都會的族人，在工坊或是手工藝的部分已具有相當的潛力與創意，建議潘科長研議大臺南都會原鄉的伴手禮相關計畫，讓市府也可以協助行銷發展文創產業。

## 八、臨時動議

### (一) 有關移除鄭成功威權雕像空間案。(段委員洪坤提案)

#### 委員發言紀要

##### 1. 段委員洪坤：

一年多前在臺南市文獻委員會議曾提出臺南移除鄭成功雕像的問題，但未獲得重視。這幾年臺南市政府推行威權空間的解構，已把蔣中正趕出校園；是不是建議市府也一併移除鄭成功威權雕像，鄭成功對於西拉雅族或是其他原住民族群來說，他是威權的統治人物，對其進行燒殺擄掠迫

害，所以政府在推行威權空間解構時，不是只清算國民黨時期，而是要一起將族群正義重新找回來，不是要以激進的手段將他拉下來，是要請他下來，建議委員會向市府提議，在辦理鄭成功相關的活動時，也能夠考量西拉雅族及其他原住民族群的感受，不要一直標榜他是英雄人物的形象，也希望市府可以移除火車站前面的鄭成功雕像。

## 2. 樂鍇·祿璞峻岸委員：

附議；很多與事件非直接相關的人會認為是故意要挑起族群的紛爭，強調的是轉型及歷史正義，並不是在挑動族群，而是以族群和解的角度來推動，個人的訴求是希望「鄭成功文化節」可以慢慢轉型成推動族群主流化及多元的方向。汪主委之前擔任嘉義縣縣議員時，曾經抗爭祭祀吳鳳成為縣級的祭祀活動。希望主委在這件事情上能夠盡力向市長爭取。誠如段委員所言，市長在拆除蔣公銅像的想法與理念，其實與拆除鄭成功銅像訴求是一樣的。第一，不應該在公共空間設立傷害族群和諧的立像，並不會要求拆除鄭成功廟，或是將鄭成功廟趕出臺南市，而是尊重信仰及祭祀祖先，主要訴求是將公共空間還給大眾。

## 3. 陳委員叔倬：

關於移除鄭成功威權雕像，本人 2006 年在段委員家做田野調查時，提到怎樣讓西拉雅族的位置提高，以西拉雅族主體意識的角度來看，要如何去獲得原住民族的認同，基本上必須要要做到一些宣誓，必須與漢化的包袱做切割，在這個過程之中，如果西拉雅族可以很清楚的和鄭成功做切割，破解過去被認為是漢人的形象，相信原住民會樂意去擁抱這樣的兄弟。今天樂鍇委員提到這個概念，很清楚的表示，其實原住民族人是與西拉雅站在一起的，相信這樣的一個運動，對於未來西拉雅主體發展，絕對是西拉雅運動的一個里程碑。

**決議：**請綜規科以族群主流轉型正義，研議移除鄭成功雕像之可行性。

九、散會（下午 16 時 45 分）